

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22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11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0名，全体10名董事分别通过传真、电邮或当面递交等方式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进行了表决。本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下列决议：

1、审议《关于取消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另行择日召开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0票同意， 0票弃权， 0票反对。

决议：全体董事一致通过《关于取消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另行择日召开股东大会》的议案。公司全体董事同意因考虑对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内容作出调整，决定取消本次股东大会，待调整方案确定后，再另行召集股东大会审议回购的有关事项。

本次取消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另行择日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详见公司2018年11月28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的《关于取消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另行择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52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28日